

证券代码：837333

证券简称：中电高光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审议并通过。

聘任吴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4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财务负责人胡永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重新聘任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吴静女士，1975年11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天津财经大学会计专业（高自考），大本学历。1997年3月至2011年10月，任职于天津顶正印刷包材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，2011年10月

至2012年10月，任职于天津瑞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，2015年4月至2017年9月，任职于天津爱稻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，2018年1月至今，任职于中电高光（天津）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22-011

董 事 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